

省铁路集团，交通投资公司，厅机关各处室：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促投资稳增长”和推进 PPP 项目实施要求，规范省厅作为实施机构开展的 PPP 项目前期工作，经省厅研究，决定成立 PPP 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领导小组。

一、PPP 项目前期工作推进领导小组

组 长：薛生高

副组长：冯利荣

成 员：姚军、冯涛、丁胜仁、党延兵、李涛、陈登州、乔怀玉、郭利平。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高速公路 PPP 项目设在交通投资公司，城际铁路 PPP 项目设在省铁路集团。

二、工作职责

（一）领导小组职责

1. 负责落实厅党组会、厅务会有关 PPP 项目重大安排部署。

2. 按照《PPP 项目前期工作规则》，负责省属高速公路、城际铁路等 PPP 项目的项目识别、项目准备、项目采购等阶段的重要事项、重要活动，包括组织与社会资本意向会谈等。

3. 组织召开领导小组会议，研究解决 PPP 项目推进中遇到的突出问题，安排部署 PPP 项目工作。

（二）领导小组办公室职责

高速公路、城际铁路 PPP 项目领导小组办公室分别负责高速公路、城际铁路 PPP 项目的前期日常工作。按照《PPP

项目前期工作规则》完成领导小组交办的各项工作,组织 PPP 业务培训等。

PPP 模式在项目执行、项目移交阶段的管理要求将在省厅制定 PPP 项目管理办法时另行规定。

附件:《PPP 项目前期工作规则》

陕西省交通运输厅

2017 年 1 月 5 日